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2022 年度彩票公益金大
病儿童救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基本概况	1
1.项目背景	1
2.项目主要内容	2
3.项目组织管理	3
4.项目资金安排	4
5.预算执行情况	4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1.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4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1.绩效评价目的	5
2.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指标体系	5
1.评价原则	5
2.评价方法	6
3.指标评价体系	6
(三) 评价工作过程	6
1.前期准备阶段	6
2.评价实施阶段	7
3.报告撰写阶段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
(一) 总体评价结论	7
1.决策指标	8
2.过程指标	10
3.产出指标	12
4.效益指标	14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15
(一) 主要问题	15
1.受助者回访不够深入	15

2.指标设置合理性有待改善	16
3.预算编制对实际需求的考虑不够充分	16
（二）相关建议	16
1.优化项目流程，打通信息壁垒	16
2.完善指标设置	16
3.持续优化资助规则，充分体现对少数民族、边远贫困地区倾斜的资助政策	17
附表 1	18
附表 2	19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2022 年度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B22925号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为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基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受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以下简称“总会”）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21〕18号）等文件规定，我们对2022年度大病儿童救助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基本概况

1.项目背景

近年来我国白血病的年发病率呈上升趋势，全国每年白血病患者以4万人左右的速度增加，新增病患过半为儿童，0-18岁白血病发病率平均为4-6人/10万；先天性心脏病一直是新生儿发病率、致死率排名第一的病种，全国每年新增先心病患儿约15万到20万。

由于各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差异，导致医保政策、保障能力差异

较大，保障不充分不均衡现象普遍存在。同时，各地医疗资源，尤其是儿科资源分布不均，大病患儿异地就医的需求仍然较大，因此而带来的非直接医疗支出负担较重。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负责，委托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组织实施，已持续开展13年时间。由于社会效益突出，该项目逐步成为国家儿童医疗保障体系和政府医疗救助的有力补充，符合国家现阶段的主要战略需求，也是巩固脱贫成果的迫切需要，更符合彩票公益金宗旨。

2.项目主要内容

2022年项目资金均用于资助白血病患儿和先天性心脏病（以下简称“先心病”）患儿。具体资金使用情况和资助标准如下：

（1）白血病患儿救助

2022年项目资金用于资助约8333名白血病患儿，具体标准如下：

①资助对象为0-18岁确诊为白血病的中国籍儿童；

②对完成造血干细胞移植手术的白血病患儿每人一次性资助5万元；

③对无需造血干细胞移植或需要造血干细胞移植但尚未实施移植手术的白血病患儿每人一次性资助3万元；

④患儿在获得3万元资助款后完成造血干细胞移植手术，补充一次性资助2万元。

（2）先心病患儿救助

2022年项目资金用于资助约2754名先心病患儿，具体标准如下：

- ①资助对象为0-14岁确诊为先心病且需要手术治疗的中国籍儿童；
- ②家庭自付5000元（不含）至1万元（含），资助5千元；
- ③家庭自付1万元（不含）至1.5万元（含），资助1万元；
- ④家庭自付1.5万元（不含）至2万元（含），资助1.5万元；
- ⑤家庭自付2万元（不含）至3万元（含），资助2万元；
- ⑥家庭自付3万元以上（不含），资助3万元；
- ⑦项目资助最低标准为5千元，经基本医疗保险、商业保险等综合报销后，低于最低标准的家庭自付部分将不予资助；
- ⑧复杂先心病患儿需多次手术且已获得一次资助的，在完成第二次或第三次手术并提报相关资助材料后，可予补充资助，每名患儿资助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3万元。

3.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负责管理，委托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组织实施，协同全国各级红十字会（基金会）和定点合作医疗机构具体执行。

红十字基金会设立彩票公益金办公室，配备专人负责项目实施及日常工作，包括制定相关制度和项目规划；协调相关部门开展筹资、宣传、救助、回访、监督等活动；督导省级红十字会定点医疗机构开展项目实施；向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反馈项目实施成果等。同时组建了医疗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项目资助评审工作，并对具体资助工作进行监督指导，确保管理科学、资助透明。

各省级红十字会（基金会）安排专人负责项目中各项工作的具体实施，包括对求助患儿的资料审核、近况核实、发放资助告知书、回执资料的审核与留存、回访、筹资及宣传等，以及督导下级红会项目工作的执行。

定点医疗机构按照合作协议约定，安排专人负责约定地区患儿的医疗救治等工作，协助省级红十字会指导补助的申请流程，为受助患儿提供绿色通道。

4.项目资金安排

根据财政部批复的中国红十字会总会2022年预算批复文件，2022年该项目的预算资金总额为33,582.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17.96万元，当年预算收入33,464.24万元。

5.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2022年末，该项目实际支出32,305.64万元，预算执行率96.2%。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以资助促传播，以传播促社会影响，以影响撬动社会资源参与，形成良性循环。继续探索社会资源撬动方式，努力吸引企业捐赠、更大程度募集善款，让更多大病患儿受益。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资助大病患儿约11087名，受益人口将达到约55435名（按照一个家庭5口人计算）。其中：白血病患儿约8333名、先心病患儿约2754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全面了解该项目的业务管理、资金使用以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评价，着重政策设计、资金分配及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有针对性的提出建议，为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提供参考，规范财政资金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为该项目，资金范围包括2022年度财政安排的全部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方法、指标体系

1.评价原则

（1）注重目标引领。绩效评价工作重点聚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从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运行监控、绩效完成程度全流程展开，对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和绩效标准进行全面评价。重点关注绩效内容的完整性、明确性，绩效指标值的实现程度，绩效标准与预算规模的匹配性。

（2）侧重政策导向。评价过程中不仅关注项目的完成情况，还侧重政策性评价，对政策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实施必要性进行评价，突出调整建议。

（3）坚持系统评价。不仅关注年度的实施情况，还对资金实施期情况进行系统评价。坚持“点面结合”，使评价结果更为客观。

(4) 坚持科学客观。绩效评价遵循科学程序，设置科学的绩效评价指标和绩效评价标准，运用科学可行的绩效评价方法，协调组织实施单位、组织主体等共同参与。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的方法有文件检查、问卷调查、访谈、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通过文件检查和访谈了解项目整体实施，对比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影响目标实现的各项因素，综合评判项目的绩效。

3.指标评价体系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结合本项目的特点，设置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4个一级指标，下设11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等级	分值范围
优	90（含）-100
良	80（含）-90
中	60（含）-80
差	0-60

（三）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经历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在明确评价目的及要求的前提下，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与中国红十字基金会沟通，拟定资料清单，并进行资料收集。在收集和审核资料的基础上，初步拟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

评价工作组开展项目评价，制定并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评价标准进行初步分析，了解项目实际执行效果，得出评价结论。

3.报告撰写阶段

综合前期收集和审核的资料、现场调研结果以及专家评价意见，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与筹财部和业务部门沟通，修改和完善报告，最后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2022年度资助了8333名白血病儿童、2754名先心病儿童，拓展了24家合作医院为276名白血病患儿提供“直通车”账户，并联合21家医院开展“天使之旅——先心病患儿筛查救助行动”累计筛查78239名儿童，为1122名患儿垫付手术资金1998.5万元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贫困患儿家庭负担，同时与《国家彩票》杂志、中央人民广播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合作，在各个渠道开展公益宣传活动，提升了红十字品牌的影响力与公信力，带动了社会资金的投入。但评价发现，项目存在个别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部分实施过程有待提高等问题。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32分，评价级别为“优”。

表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8.50	92.50%
过程	25.00	24.70	98.80%
产出	45.00	44.12	98.04%
效益	10.00	10.00	100.00%
总分	100.00	97.32	97.32%
综合评价等级		优	

(二) 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

该指标分值20分，下设1个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评价得分18.5分。评价中重点关注了项目预算编制以及绩效指标设定的合理性。具体得分情况见表2。

表2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00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5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合计			20.00	18.5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并且与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中国红十字基金会职责相符，属于其履职所需。该项目符合国家现阶段加强儿童大病医疗救治救助需求，有利于巩固脱贫成果，项目实施必要性较强。在评

价过程中，未发现该项目与部门同类项目或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按照彩票公益金管理要求，项目按照“五年一申报”立项。2021年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编制了《中国红十字会彩票公益金2021-2025年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申报书》，在报送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审核通过后，由财政部批准立项。该项目申报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申报程序合规，立项程序规范。

(3)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指标分值4分，得分3分。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评价关注到，一是有个别指标设置重复，例如项目“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指标，与“受益人口数量（按照1个家庭5口人计算）”指标实际考核内容相同；二是绩效目标明确性有待加强，例如“白血病、先心病患儿资助标准”应该作为基金管理规定，“经济成本指标”选取该指标作为绩效目标反映工作中具体的成本管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分2.5分。该项目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各级绩效指标。评价关注到在指标清晰、可衡量方面仍需进一步提高，例如“经济成本指标”的指标值无法进行衡量。

(5)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项目预算以历年数据为依托，根据往年两种疾病患儿的比例，以及平均资助金额编制预算，按1%提取管理成本，预算内容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标准合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且符合《“中央

“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白血病儿童资助管理办法（试行）》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先心病儿童资助管理办法
（试行）》相关要求。

2. 过程指标

该指标分值25分，下设1个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评价得分24.7分。该项目整体规章制度较完善，资金使用合规，在项目组织实施方面，各级单位配备专职的工作人员，总体执行情况较好。具体得分情况见表3。

表3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7.00	6.70
		资金使用合规性	8.00	8.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00	5.00
合计			25.00	24.70

（1）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分值7分，得分6.7分。项目2022年全年预算金额33,582.20万元，截止12月31日实际支出32,305.64万元，资金执行率96.2%。评价了解到，未执行款项已于2022年12月21日完成审核并提报拨付请示。但因该次是2022年8月改由财政一体化系统直接支付给患儿后规模最大的一批资金拨付，实际操作中遇到新增字段格式不符合系统要求等问题，在年底财政部关账前拨付未成功，款项冻结，于2023年1月13日款项解冻后完成支付，至此2022年年度资金执行完毕。

（2）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该项目资金分为资助款以及项目管理费，通过查阅资金使用相关材料，中国红十字基金

会及各省红十字会各项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要求，未发现有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为加强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财政部于2021年修订了《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21〕18号），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的分配和使用、宣传公告及监督检查等做了明确规定。依据《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21〕18号）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印发了《关于实施中央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资金管理和支出标准办法》进一步对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及支出标准、绩效管理等做了进一步规定，并制定了《“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白血病儿童资助管理办法（试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先心病儿童资助管理办法（试行）》，保障了项目持续、稳定的运行。同时，为更好指导地方执行项目，方便基层工作人员了解和掌握资助流程，中国红十字基金会修订了项目执行手册、求助申请表、资助告知书模板、定点医院合作协议等一系列文件，指引项目执行者运用标准化的手段，准确高效开展患儿救助工作，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4)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项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患儿申请资料从提交到各级红十字会（基金会）审核、专家评审、资助名单公示、资助患儿、回访等工作均基本按制度执行，资助完成之后，中国红基会及地方红十字会（基金会）及时将资助申请表、专家评审相关资料、回执资料、拨款单据、回访情况登记表、项目总结等资料进行了归档，档案管理情况良好。

3.产出指标

该指标分值45分，下设1个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评价得分44.12分。具体得分情况见表4。

表4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	12.00	12.00
		每年大病患儿筛查及探访活动	8.00	8.00
	产出质量	资助流程便利化水平	10.00	10.00
		省级红十字会回访率	5.00	4.12
	产出时效	资助全流程平均时间	5.00	5.00
	产出成本	执行费率	5.00	5.00
合计			45.00	44.12

(1) 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该项指标分值12分，得分12分。查阅相关佐证材料，2022年度计划资助10000人次，实际资助11087人次。各省实际资助情况如下表5。

表5 白血病患儿资助情况统计表

2022年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各省救助明细					
序号	省份	白血病救助明细		先心病救助明细	
		人次	金额(万元)	人数	金额(万元)
1	安徽省	418	1,418.00	66	132.50
2	北京市	42	142.00	1	2.00
3	福建省	263	859.00	14	28.50
4	甘肃省	100	325.00	354	528.00
5	广东省	621	2,014.00	5	5.50
6	广西壮族自治区	404	1,300.00	341	664.00
7	贵州省	179	571.00	76	173.50
8	海南省	45	146.00	0	0.00

2022年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各省救助明细					
9	河北省	645	2,039.00	55	116.50
10	河南省	902	2,890.00	262	509.50
11	黑龙江省	136	459.00	48	105.50
12	湖北省	381	1,217.00	46	94.50
13	湖南省	548	1,805.00	4	10.00
14	吉林省	94	310.00	23	52.50
15	江苏省	473	1,585.00	43	87.50
16	江西省	418	1,361.00	4	11.00
17	辽宁省	192	602.00	60	126.00
18	内蒙古自治区	70	211.00	12	22.50
19	宁夏回族自治区	40	136.00	17	30.00
20	青海省	4	13.00	219	303.00
21	山东省	741	2,378.00	191	377.00
22	山西省	213	684.00	30	60.50
23	陕西省	203	665.00	136	217.50
24	上海市	22	73.00	0	0.00
25	四川省	460	1,509.00	283	553.00
26	天津市	48	149.00	3	3.00
27	西藏自治区	2	6.00	158	302.50
2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6	17.00	1	1.00
2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73	229.00	285	388.50
30	云南省	203	650.00	3	4.50
31	浙江省	281	912.00	11	23.50
32	重庆市	106	357.00	3	5.50
合计		8333	27,032.00	2754	4,939.00

(2) 每年大病患儿筛查及探访活动。该项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查阅相关佐证材料，2022年度计划开展筛查及探访活动12场，实际开展34场，超过计划场次。

(3) 资助流程便利化水平。该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近年来，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建立了全国红十字系统协调合作机制建立了覆盖全国的救助网络，极大提升了项目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和跨地区办理的效率；项目申请系统的申报流程便于操作，资助流程说明清晰。

(4) 省级红十字会回访率。该指标分值5分，得分4.12分。查阅相关佐证材料，2022年度项目资助11087人，截止2023年2月28日回访9143人，回访比例82.47%。

(5) 资助全流程平均时间。该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2022年3月以来，中国红十字基金会改进资助评审机制，先心病评审从每月1次改为每月2次，专家7天回复改为2天内回复，缩短了患儿等待时间，部分患儿在评审通过当天就能手术。改进资金拨付方式，资助款项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直接拨付给患儿，缩短了流程周期，从申请至拨款人均耗时78天。针对确诊初期集中花费高的白血病患儿，动员12家医院为患儿建立“直通车”账户先接收救助资金，后提交医疗票据。从患儿提交申请到医院收款平均历时4.4天，最快1天，276名患儿受益。

(6) 执行费率。该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查阅相关佐证材料，2022年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财政拨款33,464.24万元，执行费334.64万元，占比1.00%。

4.效益指标

该指标分值10分，下设1个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评价得分10分。通过实施该项目，项目资金基本覆盖了全国大病患儿的救助需求，资助资金对患儿家庭负担起到了一定的缓解作用；通过各种

形式的公益宣传，提升了品牌形象，对撬动社会资金发挥了推动作用。

具体得分情况见表6。

表6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资金带动	4.00	4.00
		项目知名度	3.00	3.00
	满意度	患者及家属满意度	3.00	3.00
合计			10.00	10.00

(1) 社会效益。该指标分值7分，得分7分。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在微信公众号上发文100篇，与央视等媒体合作通过患儿救助案例进行宣传推广，联合白求恩公益基金会开展“愈见美好·关爱儿童健康创作映像展”，在全国29省154城市商超、医院、卫生院、景点、公园、学校等地共30000余台视频终端，投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公益广告，传播申请救助方式，提升了品牌辨识度，为项目撬动社会资金4983.73万元，资金带动率为14.84%。

(2) 患者及家属满意度。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通过查阅相关佐证材料，患者及家属满意度为10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 主要问题

1.受助者回访不够深入

评价关注到，按照项目流程，各省级红会于资助款拨付至受助对象后，会安排对受助对象进行回访，并于次年选取30%资助对象进行再回访。回访内容主要为资助款项来源的确认和满意度调查，对受助对象资助后近况的了解，资助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方面深度不

够，不利于全面客观评价资助效果。

2.指标设置合理性有待改善

项目个别评价指标设置存在重复，如项目“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指标与“受益人口数量（按照1个家庭5口人计算）”指标实际内涵相同；又如“白血病、先心病患儿资助标准”应列入基金管理实施的评价指标，作为考核评价产出指标不十分恰当。

3.预算编制对实际需求的考虑不够充分

该项目支出计划编制主要依据历年预算批复结果，并在两个资助病种之间分配，未充分考虑存量已申报并审核通过因批复预算总额限制尚未资助的情况，同时也未体现在预算批复与实际需求存在缺口时，优先考虑边缘、贫困和少数民族地区待资助对象的倾斜政策。

（二）相关建议

1.优化项目流程，打通信息壁垒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于2019年开始启动彩票公益金项目管理系统开发，2021年7月正式运行，有效提高了项目信息化程度，我们关注到个别功能有待完善，如在原有信息系统上增加资助申请审核进度的查询功能，以方便受助对象实时查询资助申请进度，稳定资助对象预期；丰富回访信息，更加全面了解项目执行存在的问题，为持续改善项目执行效率和效果提供支撑。

2.完善指标设置

建议进一步优化评价指标体系，对于评价内容重复或交叉的指标予以优化。为进一步扩大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的影响力，持续扩大救助

面，满足更大范围大病救助需求，充分体现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的示范带动作用，建议考虑将社会捐赠用于大病儿童救助的额度作为项目评价指标，同时创新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模式，考虑将彩票公益金与社会捐赠用于大病儿童救助的资金合并使用，进一步发挥彩票公益金杠杆作用，为大病儿童救助筹集更多资金，资助更多大病患儿。

3.持续优化资助规则，充分体现对少数民族、边远贫困地区倾斜的资助政策

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在工作计划及实际项目执行过程中，资助对象的选择会优先考虑边远地区及心脏病多发地区，对该地区资助申请给予一定程度的倾斜，该做法尚未在资助规则和资助流程中予以固化，为更好体现对少数民族、边远贫困地区倾斜的政策，建议在资助规则和资助流程方面充分体现上述倾斜政策。

附件：

1.2022年度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2.2022年度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中国·上海

主评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陈克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克选
110002310024

2023年6月30日

附表1

2022年度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3.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3.00	100.00%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00	3.00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50	83.33%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00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100.00%
过程	25	资金管理	15	预算执行率	7.00	6.70	95.71%
				资金使用合规性	8.00	8.00	100.00%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5.00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00	5.00	100.00%
产出	45	产出数量	20	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	12.00	12.00	100.00%
				每年大病患儿筛查及探访活动	8.00	8.00	100.00%
		产出质量	15	资助流程便利化水平	10.00	10.00	100.00%
				省级红十字会回访率	5.00	4.12	82.40%
		产出时效	5	资助全流程平均时间	5.00	5.00	100.00%
		产出成本	5	执行费率	5.00	5.00	100.00%
效益	10	社会效益	4	社会资金带动	4.00	4.00	100.00%
			3	项目知名度	3.00	3.00	100.00%
		满意度	3	患者及家属满意度	3.00	3.00	100.00%
合计						97.32	97.32%

附表2

2022年度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名称	评分标准分值	评分要点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6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绩效	7	绩效目标合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3	项目部分指标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名称	三级指标 名称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要点	得分	扣分原因
绩效指标明 确性	效 目 标	理性	合得满分，不符合得 0 分。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0.5 分；	<p>设置有重叠，如项目“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指标，与“受益人口数量（按照 1 个家庭 5 口人计算）”，指标实际考核内容相同。扣 0.5 分；</p> <p>“白血病、先心病患儿资助标准”应列入基金管理实施的评价指标，作为考核评价产出指标不十分恰当。扣 0.5 分。</p>
绩效指标明 确性	3	总分 3 分，每个评分要点 1 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得 0 分。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2.5	部分指标无法衡量，如“经济成本指标”的指标值选取无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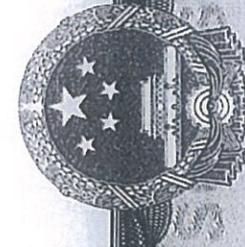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名称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要点	得分	扣分原因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进行衡量。扣0.5分。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总分4分，每个评分要点1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得0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总分7分。指标得分=分值×预算执行率。		6.7	
资金管理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总分8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1-2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8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名称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要点	得分	扣分原因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況。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总分 5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 1-2.5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10	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总分 5 分。①分值 2 分，符合得 2 分，不得得 0 分；②分值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名称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要点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数量	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	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总人数	12	总分 12 分。 得分=完成率*12 分	全年资助白血病、先心病患儿数量是否达到年初预期数量。 完成率=实际资助患儿人数/年初计划资助患儿总人数	12	
产出	每年大病患儿筛查及探访活动	每年大病患儿筛查及探访活动	8	总分 8 分。 完成活动场次/预期活动场次 ≥80%，得分为完成活动场次/预期活动场次*8； 完成活动场次/预期活动场次<80%，得 0 分。	全年大病患儿筛查及探访活动是否达到年初预期活动场次。	8	
产出	资助流程便利化水平	资助流程便利化水平	10	总分 10 分，每个评分要点各 5 分。 ①资助操作便捷，有专人指导填报； 得 5 分，否则得 0 分； ②符合，得 2.5 分；不符合，得 0 分。	①资助操作是否便捷，是否有专人指导填报； ②是否建立跨地域协作网络，方便患者救助转移等	10	
产出质量	省级红十字会回访率	省级红十字会回访率	5	总分 5 分。 得分=回访数/资助人数*5 分	回访人数占比	4.12	回访人数为 9143 人，回访占比 9143/11087*100% %≈82.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要点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扣分原因
产出时效	5	资助全流程平均时间	5	①患儿提交申请至收到资助款的平均时间少于3个月，得5分； ②患儿提交申请至收到资助款的平均时间介于3-6个月，得3分； ③患儿提交申请至收到资助款的平均时间大于6个月，得0分。	5	患儿提交申请至收到资助款的人均耗时是否少于90天	5				
产出成本	5	执行费率	5	总分5分。 执行费费率≤1%，得5分； 执行费费率>1%，得0分	5	执行费率=项目管理费/项目总预算金额 *100%	5				
社会效益	10	社会资金带动	4	总分4分。 目标资金带动力率为10% ①目标完成率≥100%，得4分； ②目标资金带动力率<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	4	①考察通过项目实施带动的社会救助先心病、白血病的捐赠情况，资金带动力=社会捐赠资金财政投入资金*100% ②目标完成率=资金带动力率/10%*100%	4	社会资金带动 金额为4983.73万元，资金带动 率为14.84%			
		项目知名度	3	总分3分。 ①患儿监护人是否易于通过网络搜索到白血病、先心病资助政策； ②患儿监护人是否能够通过各地医院了解到该项资助政策	3	①患儿监护人是否易于通过网络搜索到白血病、先心病资助政策； ②患儿监护人是否能够通过各地医院了解到该项资助政策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要点	得分	扣分原因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①完成率≥95%，得 3 分； ②90%≤完成率<95%，得分=完成率*3 分； ③完成率<90%，得 0 分	患者及家属对资助过程满意度	3	
						合计		97.3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7030022

(副)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码, 备案、许可、
登记、监管信息, 服
务更便捷。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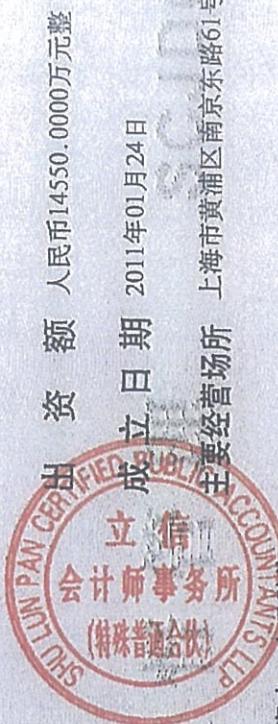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遵弟, 杨志国

经营 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办理企业基本建设项目的审定、清算、资产评估; 代理记帐; 会计咨询、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 提供会计核算、信息系统的技

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2023年1月7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0MA1JG3WY5U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经 营 场 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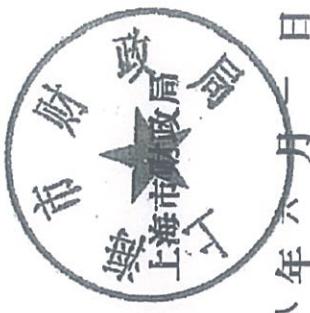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